

鄂高考〔2022〕31号

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湖北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 招生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教育考试机构：

湖北省2023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以下简称“普通高考”）报名工作即将开始，全省2023年普通高考包括：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以下简称“全国统考”）、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职毕业生知识加技能统一考试（以下简称“技能高考”）、湖北省高等职业院校单独招生考试（以下简称“高职单招”）、湖北省高等职业院校专项招生（包括一村多名大学生招生、五年制高职转段和行业单招等，以下简称“高职专项招生”）。为做好全省2023年普通高考报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对象

所有拟参加2023年全国统考、技能高考、高职单招、高职专项招生，以及其他高等院校经批准组织的特殊类型招生（包括高水

平运动队招生、高水平艺术团招生、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单独招生、残障生提前单独招生、保送生以及少年班招生等)的考生，均须参加普通高考报名。

二、报名条件

依据教育部关于做好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有关文件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关于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后在我省参加升学考试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鄂政办发〔2012〕84号)的规定，所有在我省报名的考生均须满足下列条件：

(一)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二) 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普通高中”)毕业、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含中等专业学校、职业高中、在省人社厅注册的三年制技工学校)(以下简称“中职”)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

(三) 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四) 不同类别的考生还须满足下列相应条件：

1. 我省户籍考生。

(1) 具有我省家庭户籍的考生可在我省申请报名。

(2) 在高中阶段户籍由外省转入我省集体户籍的考生，须具有我省高中阶段学校学籍，并在我省学籍所在学校连续实际就读三年方可申请报名。

2. 外省户籍进城务工及其他就业人员的随迁子女(以下简称“随迁子女”)考生。凡符合下列条件的随迁子女，可在我省申请报名。

(1) 具有我省普通高中学籍或中职学籍，并在我省学籍所在

学校连续实际就读三年的应往届毕业生；

(2) 父(母)或法定监护人在我省有合法稳定职业、在我省现居住地有合法稳定住所(含租赁)。

3. 港澳台考生。持有公安机关签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居民居住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且在我省长期居住、在我省高中阶段学校实际就读的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居民，可在我省申请报名。

4. 外国侨民考生。持有公安机关签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且在我省定居、在我省高中阶段学校实际就读的外国侨民，可在我省申请报名。

5. 少年班考生。申请报考经教育部批准具有少年班招生资格的高等学校少年班的考生，必须是智力超常、成绩优异且年龄在15周岁以下(中科大创新班年龄适当放宽)，具有我省户籍的初、高中在校学生(不包括高中应届毕业生)。少年班考生先由招生院校进行资格审查及预选，取得报考院校的资格证后方可申请报名。

(五) 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1. 具有普通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校在校生，或已被普通高校录取并保留入学资格的学生；

2. 高级中等教育学校非应届毕业的在校生(不含少年班考生)；

3. 在高级中等教育阶段非应届毕业年份以弄虚作假手段报名并违规参加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包括全国统考、省级统考和高校单独组织的招生考试)的应届毕业生；

4. 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高考处理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5. 因触犯刑法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

(六) 我省不接收外省考生借考。

三、报名材料

(一) 我省户籍应届考生。我省户籍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普通高中学籍档案报名。学籍名册需通过“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导出生成，并经教育局学籍管理部门盖章确认。

我省户籍职业高中、中专学校应届毕业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职业高中或中专学校学籍档案报名。学籍名册需通过“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导出生成，并经教育局学籍管理部门盖章确认。

我省户籍三年制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技工学校学籍档案报名。学籍名册需通过“全国技工电子注册与统计信息管理系统”导出生成，并经人社部门盖章确认。

我省户籍外省学籍在外省就读的考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高级中等教育学校学籍档案和学籍证明材料报名。学籍证明材料需通过“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或“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导出生成，经就读学校和就读学校所在地市（州）级或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 我省户籍往届考生。我省户籍普通高中、中职学校往届毕业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普通高中或中职学校毕业证书、档案资料报名。

(三) 随迁子女考生。随迁子女应届毕业生凭本人申请、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我省高中或中职学籍档案和学籍证明材料（附件

4)、法定监护人的工作证明和居住证明材料报名。学籍证明材料须由学籍所在学校及学籍所在地教育行政学籍管理部门审核盖章。法定监护人的工作证明可以是我省居住地社保缴费凭证或个税纳税凭证，个体经营者可以是营业执照；居住证明可以是居住证、房产证或居住地派出所出具的证明材料。

往届随迁子女凭本人申请、户口簿、居民身份证、我省高中或中职学历证书及档案资料、法定监护人的工作证明和居住证明材料报名。法定监护人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同上。

(四) 我省户籍同等学力考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同等学力证明、档案资料报名。同等学力证明须由市(州)级或以上教育行政部门出具。

(五) 港澳台考生。除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外，其他材料同我省户籍应届、往届毕业生。此外，还需提交公安机关签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居民居住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

(六) 外国侨民考生。除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外，其他材料同我省户籍应届、往届毕业生。此外，还需提交公安机关签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七) 少年班考生。少年班考生凭本人申请(须经所在中学审核盖章)、户口簿、居民身份证、中学学籍档案、招生院校少年班资格证明报名。

(八) 五年制高职转段考生。2020年录取的五年制高职(五年一贯制、“3+2”分段培养)中职阶段转入高职阶段考生，凭户口簿、居民身份证、中职学籍档案、2020年五年制高职录取名册报名。

学籍名册需通过“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管理信息系统”导出生成，并经中职学校所在地教育局学籍管理部门盖章确认，录取名册须有省招办盖章。

四、报名地点

（一）报名点设置

1. 各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根据本地预测报考人数和学校分布情况，本着既方便考生又适当集中的原则设立报名点。报名点应张贴《报名须知》，具备报名必需的设施和条件。

2. 报名点只能设立在各级教育考试机构和经教育行政部门批准的全日制普通高中或中职学校。

3. 每个报名点接收应届毕业生报名人数须在 100 人以上，不足 100 人的不能设立报名点。

4. 除因往届生数量较多，由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指定接收往届生报名外，普通高中、中职学校报名点只可接收学籍在本校的应届生报名，不得接收往届生报名。

5. 各种补习学校、培训学校和因往年报名违规正在处罚期内的学校，不得设立报名点。

6. 各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拟设定的报名点，须报市（州）教育考试机构审核同意。市（州）教育考试机构将审定的报名点名单汇总后，在规定时间内报省教育考试院备案。

（二）报名点选择

1. 我省户籍考生

（1）我省户籍应届毕业生原则上在学籍所在地报名。学籍与户籍所在地不一致，由于特殊原因需要在户籍所在地报名的，须由

考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户籍所在地县（市、区）、市（州）两级教育考试机构同意后方可报名。各地不得接收户籍和学籍都不在本地的应届生报名。

（2）我省户籍的往届生原则上在户籍所在地报名。如因文化补习、迁居、投靠亲友等原因需要在非户籍所在地报名的，若是在本市（州）范围内跨县（市、区）报名，须由考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经报考地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批准后方可报名；若是跨市（州）报名，须由考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报考地市（州）、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批准后方可报名。

（3）2020年录取的五年制高职转段学生，在承担中职教育阶段任务的学校所在地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

（4）我省户籍外省学籍（学历）考生及其他考生，在户籍所在地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

2. 随迁子女考生。应届随迁子女在学籍所在地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往届随迁子女在法定监护人居住地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

3. 港澳台及外国侨民考生。应届生在学籍所在地报名，往届生在居住地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报名。

五、报名方式、流程及时间

（一）报名方式

2023年我省普通高考报名继续实行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应届毕业生原则上由就读学校统一组织办理报名手续，其他类型考生由本人到户籍所在地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指定的报名点办理报名手续。

（二）报名流程及时间

1. 报名资格审查。由考生提出报名申请，报名点和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进行资格审查。我省户籍我省学籍应届生的资格审查由报名点负责，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予以督查。我省户籍外省学籍应届生、我省户籍往届生、随迁子女和其他考生的资格审查由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负责。资格审查时间由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确定。

2. 领取报名卡。考生在报名点完成资格审查，确认符合报考条件后缴纳报名考试费，领取报名卡。领取报名卡时间为：2022年11月2日—7日。

3. 网上报名。

（1）报名网址为：gkbm.hbea.edu.cn。为方便广大考生报名，网上报名系统可通过电脑、手机、平板电脑等多种设备访问。

（2）报名时间：

2022年11月8日—10日，全国统考艺术类考生网上报名。

2022年11月8日—18日，全国统考普通类、体育类和技能高考、高职单招考生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结束后，不再接受补报名。

4. 现场确认。现场确认由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组织实施，并确定具体时间和地点。艺术类考生现场确认须在11月16日前完成；非艺术类考生现场确认须在12月31日前完成。

现场确认流程。考生完成网上报名后，在规定时间内凭居民身份证在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1）身份证阅读器读取、识别、核准本人基本信息；（2）现场拍摄考生本人照片并与身份证照片进

行人脸比对，同时艺术类、体育类考生还须采集本人虹膜信息；（3）报名点打印考生《2023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见附件2）；（4）考生核对本人信息并签字确认。

5. 注意事项。参加全国统考的考生须根据本人报考类别（普通类、艺术类、体育类）和拟参加的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首选科目申请报名号，在填报信息时须同时选择拟参加的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再选科目。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报名系统，按照《2023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网上报名信息采集办法》（见附件1）要求填写个人报名信息并成功提交。

在考生填写完自己的姓名、身份证号和学籍号等信息后，系统会自动与网报系统中的我省高中阶段学籍信息进行比对，学籍比对未通过的，系统会提示考生联系学籍管理部门解决学籍问题，同时会提醒教育考试机构人员对考生的报名资格再次审核。

全国统考艺术类、体育类考生中报考美术学、设计学类统考和体育专业素质测试的考生，在完成普通高考相关报名信息填写并成功提交后，还须通过网络支付平台缴纳相应的专业考试费用。

六、艺术类、体育类报名

艺术类、体育类考生报名包括全国统考（文化课）报名和专业测试报名。考生不得同时兼报艺术类和体育类。

（一）全国统考（文化课）报名。艺术类、体育类考生须先参加全国统考报名。

（二）艺术类专业测试报名。艺术类专业测试分全省统考和招生院校校考。

2023 年艺术类全省统考分为美术学、设计学类，音乐学类，舞蹈学类，戏剧与影视学类四个类别，戏剧与影视学类统考包括表演、广播电视编导、播音与主持艺术、服装表演四个专业。艺术类专业统考各类别、各专业允许考生兼报，即考生可在四大类别中选择兼报，也可在同类别各专业中选择兼报。

报考美术学、设计学类的考生，其专业统考报名与全国统考（文化课）报名同时完成。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期间通过网上支付平台缴纳专业测试费用，并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3 日登录湖北省教育考试院网站（<http://www.hbea.edu.cn>），凭高考报名号和身份证号打印《湖北省 2023 年美术学、设计学类全省统考准考证》。

报考音乐学类、舞蹈学类和戏剧与影视学类的考生，其专业统考报名须到相关组考院校进行。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凭高考报名号和身份证号登录相关组考院校网上报名系统，按要求填报相关信息并通过网络缴纳考试费。报名缴费成功后在规定时间内凭高考报名号及身份证号登录相关组考院校网站，下载打印准考证。

凡报考省内外招生院校全省统考涉及的艺术类专业，均须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艺术类专业统考，而且必须达到相应专业统考本科合格控制分数线，方可参加招生院校组织的专业校考；报考全省统考未涉及的艺术类专业，直接根据招生院校的招生章程，报名参加校考即可。

（三）体育类专业测试报名。体育类专业测试分全省统一组织的体育专业素质测试和招生院校组织的专业测试。

1. 考生选择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体育专业素质测试，在全国统考（文化课）报名时须勾选“参加体育专业素质测试”。测试项

目为：100米、二级蛙跳、五米三向折回跑、原地推铅球、800米，同时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期间通过网上支付平台缴纳专业测试费用，测试费用为175元。

2. 考生选择参加招生院校校考的，完成我省普通高考报名后，再报名参加招生院校组织的专业校考。报名、考试相关信息通过招生院校网站查询。

七、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单独招生（即体育单招）、高水平运动队和高水平艺术团报名

（一）参加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单独招生的考生，须先参加我省普通高考报名，完成我省普通高考报名后，凭我省高考报名号在中国运动员文化教育网（<http://www.ydyeducation.com/>）或“体教联盟APP”中“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专业招生系统”进行注册（验证考生报名资格）并报名，并按要求参加国家体育总局统一组织的专业测试和文化课考试。

（二）参加普通高校高水平运动队和高水平艺术团招生的考生，须先参加我省普通高考报名，完成我省普通高考报名后，再参加招生院校组织的相关专业测试，专业测试具体要求见相关招生院校招生章程。

八、少年班考生报名

目前在我省招收少年班的院校有：清华大学数学英才班、北京大学数学英才班、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少年班（包括创新班）、西安交通大学少年班、东南大学少年班。少年班考生先由招生院校进行资格审查及预选，预选完成后，相关招生院校把通过预选的考生名

册发函到我院，我院再组织考生网上报名。考生如需参加文化课统一考试，考试成绩只作为报考高校少年班或数学英才班等的录取依据，不作为当年我省普通高校招生其他院校录取的依据。

九、港澳台考生报名

具有公安机关签发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且在我省定居符合我省报名条件的港澳台考生，可以在我省参加报名，也可以参加普通高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报名，但二者只能选其一。参加我省普通高考报名的考生只能在我省参加录取，不能享受普通高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的相关优惠政策。参加普通高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报名的考生，请向设在广东省教育考试院的普通高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办公室咨询。

十、技能高考、高职单招报名

（一）技能高考报名

2023年我省技能高考共分十个专业类别：汽车维修类、学前教育专业、财经类、护理专业、建筑技术类、农学类、旅游类、计算机类、电气电子类和机械类。中职生报名参加技能高考，应按照《湖北省技能高考招生考试专业涵盖范围》（见附件3）报名，不得跨专业类别报考。

考生完成技能高考文化课报名后，在规定时间内凭《2023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登陆各专业主考院校网站参加技能考试报名。技能考试报名时间为2023年3月，考试时间为2023年4月，报名、考试相关信息通过各主考院校网站查询，文化考试时间为2023年6月7日上午。

（二）高职单招报名

考生报考高职单招，还须凭报名号和《2023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到相关高职院校进行单招考试报名。凭全国统考报名号或技能高考报名号参加高职单招，被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全国统考或技能高考考试。高职单招报名考试相关信息见湖北省教育厅高职单招相关文件。

（三）高职专项招生报名

“一村多名大学生”考生先由各地组织部门进行资格初审，然后将初审合格名单交本地教育考试机构，教育考试机构再对考生高考报名资格进行审查，合格后准予报名，科类代码为“90”。

由省教育厅批准的行业单招科类代码为“92”。

2020年录取的五年制高职学生，中职转入高职阶段，报名参加高职转段，科类代码为“97”。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单招科类代码为“98”。

高职专项招生报名、考试相关信息可通过省教育厅或相关招生院校网站查询。

十一、考试类型、考试科目、报名号编排及含义

（一）考试类型

普通高中毕业生可以报名参加全国统考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的高职单招，不得报名参加技能高考。

非一年制中职毕业生可以报名参加全国统考、技能高考或面向中职毕业生的高职单招。一年制中职毕业生不得参加报名。

普通高中毕业生只可申请全国统考报名号；在技能高考专业涵盖范围内的非一年制中职毕业生可以申请全国统考报名号，也可以申请技能高考报名号，但二者只能选其一；不在技能高考专业涵盖

范围内的非一年制中职毕业生可以申请高职单招报名号。

2020年录取的五年制高职学生，中职转入高职阶段，只能报名参加高职转段专项招生。

（二）考试科目及分值

2023年报考普通高校的考生须参加全国统考和我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全国统考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外语3科，外语科目考生可以从英语、俄语、日语、德语、法语、西班牙语六个语种中任选一个语种参加。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科目为“1+2”，“1”为首选科目，考生在历史、物理两科中选择1科，“2”为再选科目，考生在思想政治、地理、化学、生物学4科中选择2科。考生总成绩由全国统考的语文、数学、外语科目成绩和考生选择的3门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科目成绩组成，满分750分。其中全国统考的语文、数学、外语3门科目，每科满分150分，以原始分计入考生总成绩；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各科目满分均为100分，首选科目以原始分计入总成绩，再选科目以等级分计入总成绩。

技能高考考试分为技能考试和文化考试，满分为700分。其中技能考试满分为490分，文化考试满分为210分。

高职单招考试科目及分值见省教育厅高职单招政策文件。

（三）报名号编排及含义

报名号分科类编排。报名号共14位数，左起第一、二位为年份的后两位数，第三至八位为省、市（州）、县（市、区）代码，第九位为考试类型，第十位为科类代码，第十一至十四位为某县（市、区）内同一科类考生的顺序号。

考试类型、科类代码及考试科目如下表：

考试类型及科类代码		考试科目及计分	备注	
全国统考 (1)	普通类	首选科目历史 (1)	全国统考科目：语文 (150 分)、数学 (150 分)、外语 (150 分) 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科目： 首选科目：历史 (100 分)、物理 (100 分) 再选科目：思想政治 (100 分)、地理 (100 分)、化学 (100 分)、生物学 (100 分)	体育素质测试、艺术类专业统考、英语口语成绩单独计分
		首选科目物理 (5)		
	艺术类	首选科目历史 (3)		
		首选科目物理 (7)		
	体育类	首选科目历史 (4)		
		首选科目物理 (8)		
少年班 (首选科目物理) (0)				
技能高考 (8)	汽车维修类 (0) 学前教育专业 (1) 财经类 (2) 护理专业 (3) 建筑技术类 (4) 农学类 (5) 旅游类 (6) 计算机类 (7) 电气电子类 (8) 机械类 (9)	技能考试 (490 分) 文化考试 (210 分)		
高职单招 (9)	高职单招 (9)			
高职专项 (9)	一村多名大学生 (0)	相关高职院校自主命题、组织考试并评定成绩		
	行业单招 (2)			
	五年制高职转段 (7)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单招 (8)			

十二、工作要求

(一) 做好报名组织

普通高考报名由直接组织报名工作的考区教育考试机构负全责。各地要加强对普通高考报名工作的组织领导，主动向考区委员会和主管行政部门汇报工作，争取领导支持；严格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和要求，制定本地区报名工作方案；严格按照规定设置报名点，按要求选聘和培训报名工作人员，规范配备相关设施设备；完善报名工作制度，认真做好组织协调工作，确保普通高考报名工作顺利进

行。

（二）做好报名期间疫情防控

各地要在卫健部门、疾控机构指导下，严格落实属地疫情防控要求，切实做好报名点现场防疫和管理。要加强宣传引导，确保疫情防控措施广泛知晓；报名点要设置警戒线，采取测量体温、查看健康码和行程码等措施，考生和工作人员应佩戴口罩并保持适当间距，切实保障广大考生和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三）加强报名点管理

各地要切实加强报名点的统筹管理，根据考生分布合理设置报名点。要指定专门报名点负责非应届高中毕业生的报名。报名前，要对各报名点业务负责人开展系统培训，确保各报名点准确掌握报名政策和审核标准；各报名点要按标准规范配置报名设备；报名期间，教育考试机构要对当地各报名点加强管理和监督检查，对在报名工作中不认真履职尽责、弄虚作假或协助考生弄虚作假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四）严格报名资格审查

1. 明确责任主体。报名资格审查工作在市（州）教育考试机构的领导下，由直接组织报名的考区教育考试机构实施。考区教育考试机构和所属报名点要指定专人负责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人员名单须报市（州）教育考试机构备案。考区教育考试机构应对其所属报名点的资格审查工作进行督查。报名点资格审查人员对资格审查工作负直接责任，报名点负责人对本报名点资格审查工作负主要责任，考区教育考试机构负责人对所属各报名点的资格审查工作负主要责任，市（州）教育考试机构负责人对本地区资格审查工作

负领导责任。

2. 严格资格审查。严格按照我省 2023 年普通高考报名条件和各类考生需要的报名材料进行资格审查。报名点学校负责应届生的资格审查，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负责随迁子女考生、我省户籍外省学籍（学历）考生、少年班考生、往届生及其他人员的资格审查。所有报名材料均须审查原件，并留存复印件。资格审查材料由资格审查人员签名、报名点汇总后交考区教育考试机构留存备查。

3. 把握资格审查重点。各考区教育考试机构要会同当地教育局学籍管理部门及报名点学校，共同做好考生资格审查工作。严防高一、高二年级学生报考，严防随迁子女考生和我省户籍外省学籍（学历）考生在流出地、流入地重复报名，严防在校大学生报名，杜绝各类违规报考情况。

要认真核准应届毕业生的学籍，网上报名时，网报系统将把考生录入的姓名、身份证号、学籍号等信息与学籍管理系统中的学籍信息进行比对，各地须对学籍比对有问题的考生进行重点审查，并督促考生与学籍管理部门联系解决自己的学籍问题，逾期不解决的视为放弃报名资格。

重点加强对身份证号非 42 开头的考生（即户籍由外省转入我省考生）、16 周岁以下考生、高校退学考生、非学籍所在地报名应届生、我省户籍外省学籍（学历）考生、随迁子女考生、高中阶段户籍由外省转入我省学校集体户的考生，以及往届生的资格审查。

对非 42 开头的考生（即户籍由外省转入我省考生）要主动协调当地公安部门，严格审核考生户籍信息的真实有效性，重点核查

无我省高中阶段学习经历，在普通高考报名前户籍由外省迁入我省考生户籍迁入是否符合迁户政策。凡属弄虚作假或以参加高考为目的的非法迁移入户的，一律取消其高考报名资格。

4. 做好报名资格复查工作。报名工作结束后，各县（市、区）、市（州）教育考试机构应将辖区内报名考生信息与学籍信息及往年报名库进行比对，进一步复核把关，严查违规报考情况。

市（州）教育考试机构还应组织所辖各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对报名资格审查材料进行交叉检查，发现问题应专题报告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将在全省报名工作过程中实时进行报名数据信息分析和比对，并对各地资格审查工作进行抽查，发现问题将通报全省。

（五）做好报名现场确认

报名现场确认工作须由直接组织报名工作的考区教育考试机构负责实施。

2023年我省报名现场确认工作仍将通过考务平台线上方式进行，各地应及时配备和升级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图像采集规范及信息标准》要求的身份证阅读器、照片采集、虹膜采集等相关设备，提前做好相关设备的调试并对现场确认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确保现场确认工作顺利进行。

各地必须采取切实措施确保考生报名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1）须安排原则性强、责任心强的同志负责现场确认工作。（2）现场确认时须刷居民身份证，确保考生关键信息准确。（3）图像采集设备及照片质量须符合规范要求，统一采用浅蓝色（参考值

RGB<100,197,255>)背景进行拍照,禁止使用采集卡、非高清摄像头、手机等设备进行图像采集。(4)图像信息采集须确保是对考生本人采像,严禁翻拍照片,严禁请人代替进行现场确认,防止考生照片张冠李戴。(5)所有艺术类、体育类考生均须采集虹膜信息。(6)打印考生报名信息登记表,请考生本人进行信息核对并签字确认,要特别提醒考生核对本人照片、姓名、身份证号、报考科类、外语语种、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考科目是否正确。现场工作人员应监督考生签字,防止由他人代签。

(六) 做好报名信息核验

报名信息是考生参加考试的重要依据,信息错漏可能导致考生无法正常参加考试。各报名点、各有关中学要认真指导考生完成报名信息的填写、校对工作,指定专人负责考生信息的核准工作,确保考生报名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一是要坚持考生基本身份信息使用电子设备程序统一采集。统一使用身份证阅读器采集考生基本身份信息,使用普通高考报名现场确认系统采集考生照片和虹膜特征信息。二是要建立健全考生信息核验机制。考生填报的信息,有电子数据的要充分利用电子数据核验,无电子数据的要求考生在签名确认前认真逐项检查报名登记表内容,采取多种方式加强人工核验,重点加强对本人照片、姓名、身份证号、报考科类、外语语种、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考科目等关键信息的核验,确保报名信息准确。

(七) 做好报名信息公示

报名工作结束后,各报名点和考区教育考试机构须在上报信息前,通过相关网站、学校板报、宣传栏等方式公示本辖区所有考生

的报名信息，如：姓名、报名号、考生类别、毕业学校等（不得公示考生个人隐私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同时，向社会公布省、市（州）、县（市、区）各级教育考试机构举报电话和通讯地址。对于学生、家长和社会反映、举报的违规报考情况应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信访规定及时处理。

省教育考试院举报电话为：027-68880226、027-68880351。

（八）做好残疾考生合理便利申请

各地要认真做好残疾考生参加普通高考合理便利申请的受理、审核工作。审核人员须到考生所在学校现场走访调查，调查中要取得学校校长、班主任及同学等知情人的佐证材料并存档。同时组织由教育考试机构、残联、卫生等相关部门专业人员组成的专家组，对残疾考生身份及残疾情况进行现场确认，结合残疾考生的残疾程度、日常学习情况、提出的合理便利申请以及考试组织条件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估，形成书面评估报告。考生申请材料及专家组书面评估报告由各市（州）汇总后上报省教育考试院审核。

（九）做好考生报名服务

各级教育考试机构、各中等教育学校要本着以人为本、为考生服务的宗旨，采取多种措施做好考生报名服务工作。

1. 做好政策宣传解读。要通过报刊、电视、网络、板报、主题班会等多种形式宣传、解读2023年高考报名政策和规定，及时对考生报名工作进行指导，营造良好报名环境。

2. 加强考生诚信教育和警示教育。考生网报时须认真阅读《2023年湖北省普通高考考生诚信承诺书》，确认同意后方能进行网上报名，点击同意即视同知悉、了解高考相关规定，并承诺遵守

相关规定。报名时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完整。有弄虚作假，如采用伪造证件、证明、档案及其他材料获得报名考试资格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

3. 提醒考生在报名前准备好报名所需的各类证件和材料，并提醒考生妥善保管好居民身份证，告知考生从报名开始至高校报到前本人户籍、姓名、身份证号等信息不能有异动，如因异动造成的后果由考生自己负责。

4. 提醒考生：（1）应严格按照报名系统规定的程序操作，真实、准确、完整地填写报名信息。（2）现场确认报名信息登记表核对及签字只能由考生本人完成。签字确认后，如因考生本人未认真核对造成本人照片、姓名、身份证号、报考科类、外语语种、选择考科目等信息错误，并由此影响考试、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3）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或不在报名信息登记表上签字者，视为自动放弃报名。

5. 提醒艺术类、体育类考生：（1）按照规定时间完成高考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特别对学籍在本校而人在外地参加专业培训的考生，要通知其家长督促考生按时完成报名。（2）认真核对自己的报考科类和所填报的艺术类专业统考信息，网上报名完成后不得更改和补报。（3）报考美术学、设计学类统考和体育专业素质测试的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网上缴费，逾期未完成网上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专业测试。（4）配合教育考试机构按要求采集本人的虹膜信息。（5）报考音乐学类、舞蹈学类和戏剧与影视学类统考的考生还须到相关组考院校进行专业统考的报名和网上缴费。

6. 做好残疾考生报名服务。提醒残疾考生在网报时须填写残

疾证号、残疾类别和残疾等级等信息，以便教育考试机构在考试时做好相关服务工作。

7. 提醒保送预备生、单独招生考生、体育单招考生和 2020 年录取的五年制高职转段考生也须参加普通高考报名。2023 年 4 月底前，已被高校确定录取的保送生及提前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普通高考的文化考试。

8. 告知普通高考报名禁止性规定。严禁高中非应届毕业生即高中一、二年级考生报考（不含少年班），严禁随迁子女考生和我省户籍外省学籍（学历）考生在流出地和流入地重复报考，严禁在校大学生报考。特别是对高中一、二年级的在校生参加 2023 年高考报名的（不含少年班），一经发现，除禁止参加 2023 年普通高考外，还将取消其应届毕业年份的报考资格。

9. 加强工作协调，优化报考服务。各地要积极协调相关职能部门，进一步优化机制、简化流程，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对随迁子女资格审核、我省户籍外省学籍（学历）考生资格审查、残疾考生合理便利申请审核等需要跨部门审核的，要及早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明确审核流程，给出清晰指引；对应届毕业考生，能够由中学集中统一办理的，应通知考生提前准备材料，集中统一办理；中等职业学校要加强统筹，及时将报名政策和安排告知在校外实习实践的学生，并组织好相关学生的高考报名工作；对残疾考生的有关合理便利申请需要现场评估的，要加强工作指引，协调相关部门一次完成评估和材料报送工作。

（十）做好信息整理、报送

1. 高考报名工作完成后，各级教育考试机构应对报名信息进

行整理、审核、校验。须使用报名系统提供的校验功能对报名信息进行全面校验，发现问题及时修改；信息校验无误后，审核、统计并在考务平台明确标记以下7类考生情况：小语种考生、只参加报名不参加全国统考文化课考试考生、新疆班和西藏班考生、随迁子女考生、我省户籍在外省就读（外省学籍/学历）应往届考生、我省学籍在非学籍所在地报名的应届生、跨市（州）在非户籍所在地报考的往届生。

2. 报名信息审核、校验、统计完成后，各县（市、区）根据报名信息统计结果填报《考生姓名缺字登记表》、《普通高考新增考点申报表》、《普通高考考点考生情况报表》等考务表格。

3. 县（市、区）将加盖公章的考务报表报市（州）审核，市（州）将本地区所有考务报表汇总后报送省教育考试院；报名数据通过考务平台逐级向上一级考试机构提交。2023年艺术类信息提交时间为2022年11月18日，非艺术类信息提交时间为2023年2月22日。

报名数据提交省教育考试院后，考生照片、姓名、身份证号、报名号、报考科类、外语语种、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科目等重要信息不得更改。其它信息如需修改，须由考生填写《2023年湖北省普通高考考生信息修改申请表》，报名点和县（市、区）、市（州）教育考试机构逐级审核、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报省教育考试院同意后，由省教育考试院授权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修改。信息修改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1日。

（十一）加强报名信息安全管理

各地应进一步完善信息管理安全保密制度，要采取有效措施，

加强考生报名信息安全管理。安排专人负责报名信息管理工作，对接触考生报名信息的管理人员，要进行安全保密法律、法规教育，签订保密协议书。任何人不得擅自向外界透露考生信息，确保考生报名信息安全。

（十二）完善工作制度，强化责任追究

各地要按照高考综合改革新要求，根据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新形势，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做到工作有规范，操作有遵循，追责有依据。要将报名工作职责明确到岗，落实到人，谁主管谁负责，谁签字谁负责。要加强对报名工作人员，特别是资格审查人员和信息管理人员的法律、法规、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培训，逐个签订工作责任承诺书。发生工作人员失职、渎职问题，一律严肃问责，不仅要追究直接责任人的责任，还将追究主管负责人的责任。

附件：

1. 2023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网上报名信息采集办法
2. 2023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
3. 湖北省技能高考招生考试专业涵盖范围
4. 2023年外省户籍随迁子女考生学籍证明
5. 2023年外省户籍随迁子女考生普通高考报名资格审查登记表

湖北省教育考试院
2022年10月18日

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办公室

2022年10月18日印发

附件 1

2023 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 网上报名信息采集办法

2023 年我省普通高考继续实行网上报名。考生直接在网上录入个人全部报名信息。报考信息关系到考生考试、录取和录取后的学籍档案。请各报名点在网上报名期间指导广大考生认真阅读报名须知和本说明，正确录入信息，确保信息采集准确、真实、完整。

一、报名信息采集内容

报名信息采集分基本信息、考试信息、本人简历和家庭信息四部分，需要采集若干个信息点。

基本信息包括：报名号、姓名、身份证号、出生日期、性别、民族、政治面貌、户口所在地、通讯地址、联系电话、收件人、邮政编码、是否残疾（残疾类别、残疾等级、残疾证号）等；

考试信息包括：考试类型、报名点、考生类别、毕业学校、就读学校、毕业类别、班级、学籍号、考试语种、毕业证书编号、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科目、艺术类统考、戏剧与影视学类专业方向、体育专业素质测试、英语口语等；

本人简历信息包括：学习经历、有何特长、高中阶段以来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班主任或负责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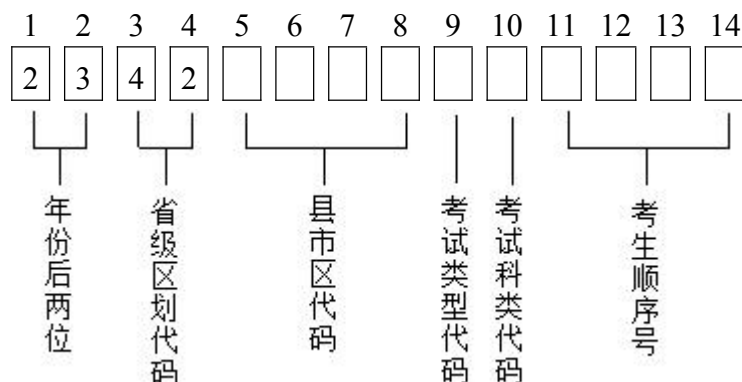
家庭信息包括：监护人的姓名、政治面貌、单位、职务、学历等。

二、报名信息采集方式

报名信息采集方式有：手工录入、通过下拉列表框选择确认和通过相关信息自动生成。

1. “出生年月”、“性别”是系统根据考生填写的身份证号自动生成，“报名号”是系统根据考生所使用的报名卡自动生成的，“考试类型”、“报名点”是系统根据考生的报名号自动生成的。自动生成的信息点考生不必填写，也不能修改。

2. 报名号：报名号长度为 14 位，每位代表的含义如下图。



报名号由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按有关规则在考务平台上生成，并按科类发放到各报名点。考生领取报名号后，用报名号登录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填写报名信息。

3. 姓名：考生通过输入法直接录入，姓名无论是二个、三个或四个汉字，都从左至右连续录入，中间不能留空格，最多可录入 20 个汉字。姓名中的缺字用拼音大写字母代替。

4. 身份证号：内地考生录入本人的 18 位居民身份证号，港澳台考生录入本人的港澳台居民居住证号。

5. 民族：考生根据本人户口簿上的民族信息通过下拉列表框选择确认。

- | | | | | |
|---------|---------|--------------|----------|---------|
| 01-汉族 | 02-蒙古族 | 03-回族 | 04-藏族 | 05-维吾尔族 |
| 06-苗族 | 07-彝族 | 08-壮族 | 09-布依族 | 10-朝鲜族 |
| 11-满族 | 12-侗族 | 13-瑶族 | 14-白族 | 15-土家族 |
| 16-哈尼族 | 17-哈萨克族 | 18-傣族 | 19-黎族 | 20-傈僳族 |
| 21-佤族 | 22-畲族 | 23-高山族 | 24-拉祜族 | 25-水族 |
| 26-东乡族 | 27-纳西族 | 28-景颇族 | 29-柯尔克孜族 | 30-土族 |
| 31-达斡尔族 | 32-仫佬族 | 33-羌族 | 34-布朗族 | 35-撒拉族 |
| 36-毛南族 | 37-仡佬族 | 38-锡伯族 | 39-阿昌族 | 40-普米族 |
| 41-塔吉克族 | 42-怒族 | 43-乌孜别克族 | 44-俄罗斯族 | 45-鄂温克族 |
| 46-崩龙族 | 47-保安族 | 48-裕固族 | 49-京族 | 50-塔塔尔族 |
| 51-独龙族 | 52-鄂伦春族 | 53-赫哲族 | 54-门巴族 | 55-珞巴族 |
| 56-基诺族 | 97-其他 | 98-外国血统中国籍人士 | | |

6. 政治面貌：考生根据本人的实际情况通过下拉列表框选择确认。

供选择的项有：01-中共党员 02-中共预备党员 03-共青团员
04-民革会员 05-民盟盟员 06-民建会员 07-民进会员
08-农工党党员 09-致公党党员 10-九三学社社员 11-台盟盟员
12-无党派民主人士 13-群众

7. 户口所在地：考生根据本人户口所在地的省份、市州及县市区通过下拉列表框选择确认。

8. 通讯地址：应冠以省、县（市、区）名称，并注明街道或住宅小区名称和门牌号码。省、县（市、区）由考生通过下拉列表框选择确认，具体通信地址由考生录入，最多不超过 30 个汉字。

9. 联系电话：考生须准确无误录入本人及父母（或监护人）的手机号码。

10. 邮政编码：考生须准确无误录入本人通讯地址所在地的邮政编码。

11. 收件人：系统默认为考生本人的姓名，也可以更改为考生监护人或委托人的姓名。

12. 是否残疾：系统默认“否”，办理了残疾证的考生选择“是”，并且选择“残疾类别”和“残疾等级”，录入残疾证编号。需要申请考试便利的残疾考生应如实录入自己的残疾信息。

13. 考生类别：系统根据考生报名号关联的信息自动对应是应届生还是往届生，考生根据本人的户籍类型选择确认。

供选择的项有：“城市应届”“农村应届”和“城市往届”“农村往届”。

户籍城乡类别根据本人户籍所在地进行界定。界定原则：没有完成户籍制度改革的区域按户口簿界定；完成户籍制度改革的区域，依据国家城乡划分原则和城乡区划分类代码界定，凡户籍所在地城乡区划分类属“乡村”的和区划名称是“XX 村委会”的均为农村考生，其他为城市考生。

14. 毕业学校：应届生填写学籍所在学校，往届生填写高级中等教育毕业证书的毕业学校。考生先选择确认学校所在地的市（州）、县（区），然后在“毕业学校”栏的下拉列表框中选择确认本人的毕业学校。

15. 就读学校：应届生填写实际就读的学校，有复读学校的往届生选择复读所在学校，无复读学校的往届生选择“社会青年”。系统默认值为考生填写的毕业学校。

16. 毕业类别：考生根据自己的情况选择确认。供选择的项有：

- 1-高中毕业 2-中等师范毕业 3-其它中等专业学校毕业
4-职业高中毕业 5-技工学校毕业 6-其它“中等学校教育毕业”
7-高职（专科）学历教育毕业 8-本科（含）以上学历教育毕业

17. 班级：班级号选择考生本人高三年级所在班的班级编号。例如一班选择“01”，十一班选择“11”。有复读学校的往届生的班级号选择复读时所在班级，其他人员的班级号均填写“00”。

18. 学籍号：由考生录入本人的学籍号。凡应届普通高中、中职学校毕业生和1994年后普通高中、中职学校毕业的往届生均须准确填写学籍号，其他不具有普通高中学籍号或中职学籍号的考生均填写“1111111111”。

19. 考试语种：报考全国统考的考生根据自己报考的外语语种进行选择确认，供选择的项有：1-英语 2-俄语 3-日语 4-德语 5-法语 6-西班牙语。

20. 毕业证书编号：此栏供往届考生填写，应届生无须填写。往届考生应如实录入本人的毕业证书编号。

21. 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科目：所有参加全国统考的考生须同时参加普通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考生根据拟报考高校（专业）要求和自身特长自主选择，在历史、物理中选择1门为首选科目，在思想政治、地理、化学、生物学中选择2门为再选科目。

22. 艺术类统考：只有全国统考艺术类考生报名时，才会显示该信息栏。

艺术类考生根据本人需要报考的类别或专业选择确认。报考统考涉及专业的考生必须报考相应类别省级统考，报考统考未涉及专业的考生无须填报，四个类别统考之间可以兼报。

23. 戏剧与影视学类专业方向：艺术类考生选报戏剧与影视学类统考，还须选择专业方向：播音与主持艺术、广播电视编导、表演、服装表演，专业方向之间可以兼报。

24. 体育专业素质测试：只有全国统考体育类考生报名时，才会显示该信息栏。

报考体育类专业的考生，如果需要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体育专业素质测试，须在体育专业素质测试栏内选择确认“参加体育专业素质测试”，测试项目统一为：100米、二级蛙跳、五米三向折回跑、原地推铅球、800米。

25. 英语口语：此栏仅供全国统考考生选择。准备参加2023年上半年“英语口语

语等级（三级）考试”的考生须在该栏选择确认“参加 2023 年 4 月份考试”；往届生参加过 2021 年、2022 年“英语口语等级（三级）考试”的可选择“用以往成绩”；其他考生可以不选或者选择“不参加考试”。

26. 个人简历：考生按栏目要求填写从高中阶段（中职生从职高、中专、技校阶段）开始的学习经历。

27. 有何特长：考生简明、真实地填写个人特长和爱好，如舞蹈、足球、钢琴等。

28. 高中阶段以来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考生填写高中阶段以来获得的校级以上奖励情况和文字记载的处分情况，若无获奖或处分情况，填写“无”。

29. 班主任或负责人：填写高三年级班主任的姓名或者单位负责人的姓名。

30. 家庭主要成员栏：考生录入父亲、母亲或监护人的基本情况。

考生若为男性，关系栏请选择：“父子”或“母子”；

考生若为女性，关系栏请选择：“父女”或“母女”；

其它特殊情况，关系栏请选择：“其他”。

31. 网上支付：选择参加全省组织的美术学、设计学类统考和体育专业素质测试的考生通过网上支付的方式缴纳美术学、设计学类统考和体育专业素质测试的考试费用。美术学、设计学类统考的考试费用为 105 元，体育专业素质测试考试费用为 175 元。

选择参加全省组织的美术学、设计学类统考和体育专业素质测试的考生在填写完报名基本信息，并正确提交完成后，系统会提示进行网上缴费。考生进入网上缴费页面，确认自己的考试费用，按系统提示选择与自己的银行卡相对应的银行与银行卡种。点击“网上支付”，输入银行卡号、网上支付密码、附加码后点击“确认”。网上支付成功后系统会给出提示，显示缴费成功。如果系统没有提示支付失败或成功，考生最好能通过登录网上银行、登录 ATM 机、电话咨询、柜台咨询等方式查询账户内余额，如果报名考试费已经支出成功，就不必担心。如果发现支付未成功则需要重新支付。

在填写报名信息并提交后未完成缴费的考生，可以在正常报名期间的任何时候登录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缴费。选择美术学、设计学类统考的考生网上缴费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8 日—10 日，选择体育专业素质测试的考生网上缴费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8 日—18 日。

网上支付系统支持的发卡银行有：农业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中信银行、华夏银行、邮政储蓄银行。

考生的银行卡在进行网上交费之前必须先开通网上支付功能，考生在支付报名考试费前，如果没有网上支付经历，请一定先阅读各银行卡使用说明。

具体的网上支付操作步骤及注意事项在网上支付时可查看操作说明。

系统提供了请人代缴费或多人缴费功能。未办理银行卡或未开通网上支付功能的考生，可请同学或班主任代为网上缴费。

考生在网上支付成功后“艺术类统考”和“体育专业素质测试”信息项不能再进行修改。考生选择参加美术学、设计学类统考和体育专业素质测试，但未缴纳考试费或缴费不成功的，视为不参加由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的专业考试。

附件 2

2023 年湖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报名登记表

科类:

报名号				姓 名		
出生日期		性别		学籍号		
民 族				政治面貌		
考生类别				考试类型		
身份证号码						
考何种外语				毕业类别		
毕业中学					班 级	
户口所在地				英语口语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收件人	
(从 高中 阶段 起) 本人 简历	自何年何月	至何年何月	在何地何单位学习或工作		任何职务	证明人
有何特长				现阶段班主任或负责人		
高中阶段以来受过 何种奖励或处分						
家庭 主要 成员	关系	姓名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任何职务

学考选择考首选科目:

学考选择考再选科目:

考生校核签名:

湖北省教育考试院高考办制

附件 3

湖北省技能高考招生考试专业涵盖范围

序号	专业类别	涵盖专业
1	机械类	农业机械使用与维护、矿山机械运行与维修、工程机械应用与维护、化工机械与设备、机械制造技术、机械加工技术、机电技术应用、数控技术应用、模具制造技术、机电设备安装与维护、汽车制造与检修、焊接技术应用、机电产品检测技术应用、医疗设备安装与维修、电气运行与控制、电气技术应用、汽车运用与维修、汽车车身修复、医疗器械维修与营销、制药设备维修、火电厂热力设备运行与检修、水电厂机电设备安装与运行、城市燃气输配与应用、船舶电气技术、船舶检验、船舶水手与机工、道路与桥梁工程施工、电机电器制造与维修、飞机维修、港口机械运行与维护、供热通风与空调施工运行、轮机管理、塑料成型、石油与天然气储运、石油天然气开采、石油钻井
2	电气电子类	农村电气技术、机电技术应用、机电设备安装与维护、汽车电子技术应用、机电产品检测技术应用、光电仪器制造与维修、制冷和空调设备运行与维修、电气运行与控制、电气技术应用、电子电器应用与维修、电子材料与元器件制造、微电子技术及器件制造、电子与信息技术、电子技术应用、水电厂机电设备安装与运行、发电厂及变电站电气、继电保护及自动装置调试维护、供用电技术、电力营销、风电场机电设备运行与维护、城市轨道交通信号、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城市燃气输配与应用、船舶电气技术、船舶检验、电机电器制造与维修、供热通风与空调施工运行、铁道信号
3	计算机类	计算机应用、数字媒体技术应用、计算机平面设计、计算机动漫与游戏制作、计算机网络技术、网站建设与管理、软件与信息服务、客户信息服务、计算机与数码产品维修、通信技术、通信运营服务、通信系统工程安装与维护、动漫游戏、网页平面设计、办公室文员、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工商行政管理事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平面媒体印制技术、铁道信号、图书信息管理、网页美术设计、影像与影视技术
4	建筑技术类	建筑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古建筑修缮与仿建、城镇建设、工程造价、建筑设备安装、楼宇智能化设备安装与运行、市政工程施工、道路与桥梁工程施工、铁道施工与养护、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工程测量、土建工程检测、岩土工程勘察与施工、工程机械应用与维护、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勘察、水电厂机电设备安装与运行、采矿技术、城市燃气输配与应用、道路与桥梁工程施工、地质与测量、供热通风与空调施工运行、国土资源调查、建筑表现、选矿技术
5	旅游类	酒店服务与管理、旅游服务与管理、会展服务与管理、中餐烹饪、西餐烹饪、休闲服务、休闲体育服务与管理、播音与节目主持、导游服务、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公关礼仪、航空服务、客户服务、旅游外语、美发与形象设计、美容美体、民间传统工艺、商务英语、铁路客运服务

序号	专业类别	涵盖专业
6	农学类	设施农业生产技术、现代农艺技术、观光农业经营、种子生产与经营、果蔬花卉生产技术、茶叶生产与加工、中草药种植、烟草生产与加工、现代林业技术、森林资源保护与管理、园林技术、特种动物养殖、畜牧兽医、宠物养护与经营、淡水养殖、农产品营销与储运、农产品保鲜与加工、农业机械使用与维护、农村电气技术、农村环境监测、畜禽生产与疾病防治、环境管理、农村经济综合管理、商务英语、商务助理、循环农业生产与管理、植物保护
7	学前教育专业	音乐、舞蹈表演、美术绘画、工艺美术、民族音乐与舞蹈、学前教育、文秘、播音与节目主持、戏剧表演、戏曲表演
8	财经类	会计、会计电算化、统计事务、金融事务、保险事务、连锁经营与管理、市场营销、电子商务、物流服务与管理、办公室文员、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工商行政管理事务、国际商务、客户服务、体育设施管理与经营、珠宝玉石加工与营销
9	护理专业	护理、助产、农村医学、康复技术、中医护理、中医、口腔修复工艺、老年人服务与管理、眼视光与配镜、药剂、医学检验技术、医学影像技术、制药技术
10	汽车维修类	农业机械使用与维护、焊接技术应用、汽车制造与检修、汽车电子技术应用、制冷和空调设备运行与维修、汽车运用与维修、汽车车身修复、汽车美容与装潢、汽车整车与配件营销、电子与信息技术、电子技术应用、飞机维修

说明：

1. 专业类别指全省普通高等学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招生专业（类别）。
2. 涵盖专业指我省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所在的专业，按照教育部《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2010年修订）》的专业名称进行统计。

附件 4

2023 年外省户籍随迁子女考生学籍证明

考生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学籍号：

户籍所在地： 省 市 县（区）

该生于 年 月开始就读于 学校，
拟于 年 月如期高中（中职）毕业。该生符合外省户
籍随迁子女在我省参加高考报名的学籍条件。

特此证明。

毕业学校（盖章）： 教育局学籍管理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5

2023 年外省户籍随迁子女考生普通高考报名 资格审查登记表

_____市（州） _____县（市、区）

报名号		姓名		学籍号	
毕业学校			联系电话		
户籍所在地	省（市、自治区）		市	身份证号	
父（母）或监护人信息					
姓名	父亲：		工作单位		
	母亲：		工作单位		
	其他监护人：		工作单位		
稳定住所地址					
考生 身份 证、户 口簿、 学历 证件 （学 籍证 明）复 印件	- - - - - 粘 - - - - - 贴 - - - - - 线 - - - - -				

<p>父 (母) 或监 护人 稳定 工作、 稳定 住所 证明 材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粘-----贴-----线-----</p>
<p>审 核 意 见</p>	<p>教育考试机构审查人意见：</p> <p>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说明：此表由各县（市、区）教育考试机构留存备查。